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公告
超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獲准註冊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申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5億元超短期融資券、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中期票據的事項，經本公司2019年6月12日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具體內容詳見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披露的相關公告。

現本公司收到：(1)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注(2019)SCP347號)(「**通知書I**」)，決定接受本公司超短期融資券註冊，有關事項如下：本公司超短期融資券註冊金額為人民幣22億元。註冊額度自通知書I落款之日起二年內有效，由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席主承銷。本公司在註冊有效期內可分期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發行完成後，應通過交易商協會認可的途徑披露發行結果。(2)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注(2019)MTN548號)(「**通知書II**」)，決定接受本公司中期票據註冊，有關事項如下：本公司中期票

據註冊金額為人民幣23億元。註冊額度自通知書II落款之日起二年內有效，由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席主承銷。本公司在註冊有效期內可分期發行中期票據，發行完成後，應通過交易商協會認可的途徑披露發行結果。

本公司將按照《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註冊發行規則》、《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公開發行註冊工作規程》、《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資訊披露規則》及有關規則指引規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9年9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國平先生、梁嘉璋先生、俞敏士、莊建浩先生及楊衛標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永堅先生、李松華先生及張葉生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姚祖輝先生、鄒小磊先生、王鴻祥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 *僅供識別*